

证券代码：872341

证券简称：同泽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4 日 15:00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 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 | 872341 | 同泽股份 | 2024 年 10 月 30 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广西南宁市凯旋路 16 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 18 层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>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40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

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4 日 14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广西南宁市凯旋路 16 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 18 层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佘志山；联系电话：13978801508；联系地址：广西南宁市凯旋路 16 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 18 层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18 日